

证券代码：834542

证券简称：高义泰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高义泰丝绸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职工 代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余献立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6,353,7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7.262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余献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6,353,7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7.262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范明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103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274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周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7,52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91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周飞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7,52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91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

7月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胡浙红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7月4日起生效。
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3,05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43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2024年7月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方廷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7月4日起生效。
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-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换届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高义泰丝绸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高义泰丝绸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高义泰丝绸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高义泰丝绸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4 日